**吉林省高教学会第15届高教科研成果评奖评审规则与标准**

为进一步提升学会在我省高教领域的学术影响力与组织号召力，打造“高教科研成果奖”的学术品牌，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，特从主客观两个维度，采取质性评价与量化赋分相结合的方式设置评奖规则，具体标准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成果****类别** | **论文分值区间** | **备注** |
| **论文** | Cssci（sci）来源期刊（或复合影响因子≥1） | 成果基础分 | 50 | ◆成果应为人文社会科学研究（高等教育研究为主）、教学研究（含专业教学）内容；成果应具有一定的学术性或应用性； ◆申报成果超过10项的高校，每校获奖比例原则上不低于%；申报成果少于10项的高校严格按标准评审；学生成果单独评审，不受比例限制；◆分数标准：成果总分=基础分+评价分+附加分；一等奖≥80分，二等奖≥70分，三等奖≥60分；◆论文评价分赋分标准：以《现代教育科学》可录用论文为30分标准。◆论文版面标准：一等奖≥4版；二等奖≥3版；三等奖≥2版；不足2版论文一般不予评审；◆报告字数标准：一、二、三等奖≥7000字；中国知网查重≤20%；◆论文附加分：①被《新华文摘》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全文转载+20分，被《新华文摘》论点摘编、《人大复印资料》全文转载+10分，网络转载均不加分；②标注国家级课题（含中国高教学会）+5分/项，标注省级课题+2分/项，只计最高分项；③获省高校校内评奖和省高教学会所属专业委员会评奖一等奖的+3分/项、二等奖+2分/项、三等奖+1分/项，其他获奖只做参考不加分；④引用+2分/次；⑤下载不加分；◆报告附加分：知网检测查重率（含自引）低于10%，+5分/项；◆著作附加分：①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+10分；②标注国家级课题（含中国高教学会）+5分/项，标注省级课题+2分/项；③获奖（省社科以下评奖）+2分/项；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Cssci来源期刊扩展板（或复合影响因子≥0.9） | 成果基础分 | 45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北大核心期刊（光明日报、中国教育报理论版）（或复合影响因子≥0.7） | 成果基础分 | 40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其他期刊或复合影响因子≥0.15 | 专业类（含学报） | 成果基础分 | 30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综合类（含跨专业类） | 成果基础分 | 20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**课题研究报告** | 重大课题 | 成果基础分 | 50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重点课题 | 成果基础分 | 35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重点课题（自筹） | 成果基础分 | 30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一般课题（含专项） | 成果基础分 | 25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**编著** | 学术著作（作者不多于3人） | 成果基础分 | 50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非学术著作（作者不多于3人） | 成果基础分 | 40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| 编著 | 成果基础分 | 30 |
| 学术评价分 | 10—50 |

**附件：**1.C刊（含括）目录；2.北大核心期刊目录3.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；4.评审打分表

 **吉林省高等教育学会**

 **2018年9月18日**